三乡镇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

一、2023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财政部门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扣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兜牢"三保"底线,保障财政可持续和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确保财政平稳运行;统筹资金保障中央、省、市和镇决策部署的重点事项落地落实,助推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 一般公共预算

- 1、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023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92,49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0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为69,641.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6%(其中税收分成收入20,36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92%;非税收入49,27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77%);上级补助收入22,358.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0.25%;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469.19万元;调入收入25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023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998.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74%,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支出 54,108.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9.47%;上解支出 5,89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99%。

综上,一般公共预算累计结余32,496.10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 1、政府性基金总收入。2023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27,08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1.88%,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为7,381.07万元(其中4,596万元为古鹤"工改"项目出让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13.13%;上级补助收入256万元;债务转贷收入(新增地方专项债券)19,45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0.18%。
- 2、政府性基金总支出。2023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23,55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1%,其中:政府性基金支 出 21,840.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50%;上解支出 1,70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42%。

综上,政府性基金累计结余3,536.61万元。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持续强化收入征管,加强财政收入组织工作。一是制定《2023年三乡镇组织财政收入工作方案》,压实各部门责任,坚持抓大不放小,集中零星一起管,在去年抓收入工作累积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学习借鉴其他镇街抓收入的有效做法,镇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参与研究具体问题,根据我镇抓收入方面的短板进

行逐一攻坚、扎实推进,形成上下联动、"面线点"全方位发力的高效协同机制,切实做到全镇"一盘棋"。二是开拓创新,运用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模式开展我镇"智慧停车"项目,涉及全镇城市道路路内停车泊位和政府投资的公共停车场泊位共计 1.36 万个,实现停车泊位及公共停车场有偿使用收入 4.7 亿元。三是切实激励各预算单位争取上级补助资金,将争取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作为部门绩效考核加分项目,并制定《三乡镇财政指标执行激励方案》,已发放奖励资金 80 万元,涉及 7 个部门。四是积极主动作为,成功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资金 2,600 万元,对增加我镇可支配财力、缓解财政收支压力发挥了重要作用。

- (二)强化支出安排统筹,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一是坚持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持续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格落实"三公"经费总额"只减不增"要求。二是坚持量入为出,强化收支研判,每月对财政收支情况进行滚动分析,合理控制支出规模,确保财政运行风险可控。三是强化基本建设工程支出管理工作。对 5,000 万元以上镇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开展预、结算二次审核工作,提高财政性资金的投资效益。今年以来正在开展的三乡医院异地新建项目结算二次审核工作,预计可压减工程支出费用 5%以上。
- (三)聚焦大事要事,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一是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上半年共投入 39,945 万元用于教育、公共安

全、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农林水、文化旅游等民生领域,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3.82%,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促进科教文卫事业全面发展,社会基层治理更加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二是用足用好专项债券资金,大力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及产业平台建设。扎实做好项目储备等前期工作,全力争取债券资金,上半年共争取到 19,45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用于农村污水整治、琅环湖科创园基础设施、小区支管到户、乡村振兴示范带等重点工程建设,为我镇经济社会全面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四)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开展专项检查工作。一是加快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要求各预算单位对所有预算项目完成事前绩效自评,共选取22个预算单位合计134个项目委托中介机构进行评审,其中50万元以上项目117个,送审金额91,668万元,核定金额64,738万元,核减率为29.37%。二是深入开展财政专项检查工作。制定2023年监督检查计划,对减税降费、基层"三保"、地方政府债务、乡村振兴资金、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政府购买服务等财政领域开展全面自查和重点检查等。

三、2023年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结合新增债务及预算收支变动情况,拟对三

乡镇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通过的 2023 年财政预算进行调整。现将 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一)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事项

- 1、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 128,378.16 万元调整 为 170,795.33 万元,调增 42,417.17 万元,其中:
- (1)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由年初预算 76,562 万元调整为 115,019 万元,调增 38,457 万元。其中:税收分成收入年初预算 40,000 万元不变;非税收入由年初预算 36,562 万元调整为 75,019 万元,调增 38,457 万元,主要由于调增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38,032 万元、罚没收入 400 万元以及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 25 万元。
- (2)上级补助收入由年初预算 7,978.06 万元调整为 22,358.63 万元,调增 14,380.57 万元。
- (3) 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由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为 9,579.60 万元,调增 9,579.60 万元。
- (4) 调入资金由年初预算 43,838.10 万元调整为 23,838.10 万元, 调减 20,000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 128,378.16 万元调整 为 157,199.66 万元,调增 28,821.50 万元,其中:
-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预算 109,367.56 万元调整为 136,669.06 万元,调增 28,821.50 万元。主要为对城发集团和创

投集团增资 20,000 万元; 市容环境项目支出 2,100 万元; 园林绿化及绿道综合管养作业项目支出 920 万元; 其余为教育、卫生健康、交通运输支出调增。

- (2) 上解上级支出年初预算 19,010.60 万元不变。
- 3.一般公共预算累计结余。根据调整后的收支情况,一般公 共预算累计结余由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为 13,595.67 万元。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事项
- **1、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年初预算 64,677.20 万元调整 为 75,933.20 万元,调增 11,256 万元,其中:
 -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年初预算 56,227.20 万元不变。
- (2)上级补助收入由年初预算 0 万元调整为 256 万元,调 增 256 万元。
- (3)债务转贷收入由年初预算 8,450 万元调整为 19,450 万元,调增 11,000 万元。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共 19,450 万元,包括三乡镇琅环湖科创园规划道路 400 万元、三乡镇琅环湖污水垃圾等基础设施建设 1,500 万元、三乡镇小区支管到户、雨污分流、正本清源改造工程 1,000 万元、南龙路南凤小桥改造工程 150 万元、乡村振兴示范带三乡-五桂山示范段 6,000 万元、美丽宜居村项目 3,900 万元、三乡镇高产养殖基地项目 600 万元以及三乡镇农村污水整治工程 5,900 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年初预算64,677.20万元调整

为 69,427.94 万元,调增 4,750.74 万元,其中:

- (1)政府性基金支出由年初预算 16,608.70 万元调整为 41,359.44 万元,调增 24,750.74 万元。主要由于调增新增专项债券支出项目 11,000 万元、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0,971.3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700 万元以及上级支出 79.44 万元。
- (2) 调出资金由年初预算 43,838.10 万元调整为 23,838.10 万元,调减 20,000 万元。
 - (3) 上解上级支出年初预算 4,230.40 万元不变。
- 3、政府性基金预算累计结余。根据调整后的收支情况,政府性基金累计结余由年初预算0万元调整为6,505.26万元。

附件: 三乡镇 2023 年预算调整草案

三乡镇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调整草案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科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科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6, 562. 00	38, 457. 00	115, 019. 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 367. 56	28, 821. 50	138, 189. 06		
1、税收分成收入	40, 000. 00	-	40,00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9. 58	-	14, 009. 58		
2、非税收入	36, 562. 00	38, 457. 00	75, 019. 00	2、外交支出		-			
(1) 专项收入	5, 200. 00	-	5, 200. 00	3、国防支出	4.06	-	4. 06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5, 659. 00	-	5, 659. 00	4、公共安全支出	15, 631. 46	-	15, 631. 46		
(3) 罚没收入	100.00	400.00	500.00	5、教育支出	29, 268. 56	5, 000. 00	34, 268. 56		
(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991.00	-	991.00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9, 968. 00	38, 032. 00	58, 000. 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389. 00	920.00	3, 309. 00		
(6) 捐赠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871. 91	-	14, 871. 91		
(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5. 00	25.00	60.00	9、卫生健康支出	5, 792. 88	600.00	6, 392. 88		
(8) 其他收入	5, 600. 00	_	5, 600. 00	10、节能环保支出	584. 87	_	584. 87		
				11、城乡社区支出	8, 502. 50	22, 100. 00	30, 602. 50		
二、上级补助收入	7, 978. 06	14, 380. 57	22, 358. 63	12、农林水支出	6, 507. 86	_	6, 507. 86		
1、税收基数返还				13、交通运输支出	48. 50	201.50	250.00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 813. 14	10, 936. 52	14, 749. 66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64. 50	_	364. 50		
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 855. 80	2, 855. 8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4.00	_	164. 00		
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 813. 14	2, 540. 48	6, 353. 62	16、金融支出	3.00	-	3.00		
体制补助收入		4, 828. 44	4, 828. 44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政策性转移支付收入		680.00	68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			
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1.80	31.80	19、住房保障支出	3, 703. 88	-	3, 703. 88		
3、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 164. 92	3, 444. 05	7, 608. 97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32.00	-	332.00		
4、临时救助资金				2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47. 99	_	747. 99		
5、其他				22、预备费	1, 450. 00	_	1, 450. 00		
一至二项小计	84, 540. 06	52, 837. 57	137, 377. 63	23、其他支出	4,000.00	-	4,000.00		
				二、上解上级支出	19, 010. 60	-	19, 010. 60		
三、转贷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9, 579. 60	9, 579. 60	三、债务还本支出		-			
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_		四、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调入资金	43, 838. 10	-20, 000. 00	23, 838. 10	一至四项小计	128, 378. 16	28, 821. 50	157, 199. 66		
六、上年结余				五、本年结余		13, 595. 67	13, 595. 67		
一至六项小计	128, 378. 16	42, 417. 17	170, 795. 33	一至五项小计	128, 378. 16	42, 417. 17	170, 795. 33		

	收 入			支 出				
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科目	预算数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 227. 20	-	56, 227. 2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6, 608. 70	24, 750. 74	41, 359. 44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3, 107. 20	-	53, 107. 20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污水处理费收入	3, 120. 00	-	3, 120. 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城乡社区支出	8, 158. 70	13, 671. 30	21, 830. 00	
4、其他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7, 328. 70	13, 671. 30	21, 000. 00	
				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 028. 70	10, 971. 30	16, 000. 00	
				土地开发支出				
				城市建设支出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 300. 00	2, 700. 00	5, 000. 00	
				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八、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		256. 00	256. 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30.00	-	830.00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		3、其他支出	8, 450. 00	11, 079. 44	19, 529. 44	
2、中央移民扶持基金收入		123. 73	123. 73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3、彩票公益金收入		132. 27	132. 27	福利彩票公益金		79. 44	79. 44	
其中: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2.00	2. 00	其中: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9. 72	39. 72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103. 50	103. 50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 25	3. 25	
其他收入		26. 77	26. 77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6. 47	36. 47	
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收入		-		其他				
4、其他		-		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8, 450. 00	11,000.00	19, 450. 00	
七至八项小计	56, 227. 20	256. 00	56, 483. 20	七、调出资金	43, 838. 10	-20, 000. 00	23, 838. 10	
				八、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4, 230. 40	-	4, 230. 40	
		-		九、债务还本支出				
九、债务转贷收入	8, 450. 00	11, 000. 00	19, 450. 00	六至九项小计	64, 677. 20	4, 750. 74	69, 427. 94	
十、上年结余(政府性基金)				十、结转下年(政府性基金)		6, 505. 26	6, 505. 26	
七至十项小计	64, 677. 20	11, 256. 00	75, 933. 20	六至十项小计	64, 677. 20	11, 256. 00	75, 933. 20	